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nel Micr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捷心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5)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annel Micr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秘書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就使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情況下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相關文件及作出一切有關安排,並辦理任何必要之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634,079,250 (100%)	0 (0%)

^{*} 有關上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 (a)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00.000.000股。
- (c)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400,000,000股。
- (d)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的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 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 (h) 本公司之全部董事均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Ng Yew Sum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NG Yew Sum先生(主席)、 CHIN Sze Kee先生、LAW Eng Hock先生及LIM Kai Seng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 事黃成良先生、Martin Giles MANEN先生及鄔晉昇先生。